



[英]艾琳·凯莉 (Erin Kelly) 著  
毛斯祺 译

# THE SICK ROSE

## 病玫瑰



生命一旦被烙下致命的印记，就再也不能倒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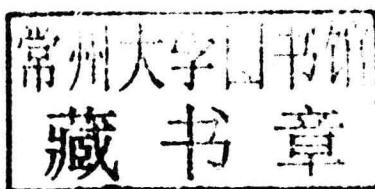


湖南文轩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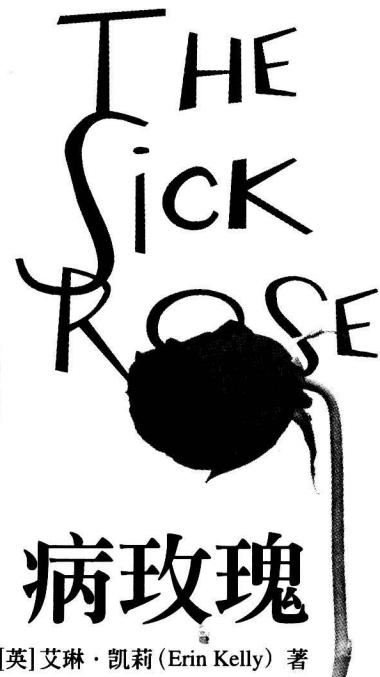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博集天卷  
CS-BOOKY



THE  
SICK  
ROSE



# 病玫瑰

[英] 艾琳·凯莉 (Erin Kelly) 著



湖南文藝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献给我的父亲，那个教会我读书的人

逝去的人比破碎的心更沉重。  
——雷蒙德·钱德勒《长眠不醒》

# 目录

*Contents*

|                                  |
|----------------------------------|
| <b>序幕 / 001</b>                  |
| <b>Chapter 1 审讯 / 007</b>        |
| <b>Chapter 2 在肯辛顿市场 / 017</b>    |
| <b>Chapter 3 凯斯提斯 / 027</b>      |
| <b>Chapter 4 血迹 / 037</b>        |
| <b>Chapter 5 修复项目 / 043</b>      |
| <b>Chapter 6 转角相遇 / 048</b>      |
| <b>Chapter 7 第一眼 / 057</b>       |
| <b>Chapter 8 命运 / 062</b>        |
| <b>Chapter 9 搬家 / 070</b>        |
| <b>Chapter 10 告别过去 / 077</b>     |
| <b>Chapter 11 偷电的人 / 083</b>     |
| <b>Chapter 12 恋爱游戏 / 092</b>     |
| <b>Chapter 13 协议 / 096</b>       |
| <b>Chapter 14 当老师 / 102</b>      |
| <b>Chapter 15 沃里克花园的邀请 / 111</b> |
| <b>Chapter 16 改变 / 116</b>       |
| <b>Chapter 17 第一笔交易 / 123</b>    |
| <b>Chapter 18 第一次行动 / 131</b>    |

|                   |                |
|-------------------|----------------|
| <i>Chapter 19</i> | 惊心来电 / 136     |
| <i>Chapter 20</i> | 艾米丽 / 148      |
| <i>Chapter 21</i> | 左右为难 / 157     |
| <i>Chapter 22</i> | 乐队 / 162       |
| <i>Chapter 23</i> | 生日派对 / 172     |
| <i>Chapter 24</i> | 风波 / 182       |
| <i>Chapter 25</i> | 刑事司法局的来信 / 186 |
| <i>Chapter 26</i> | 万圣节之夜 / 192    |
| <i>Chapter 27</i> | 丹尼尔的西服 / 199   |
| <i>Chapter 28</i> | 跟踪 / 203       |
| <i>Chapter 29</i> | 宏大计划 / 210     |
| <i>Chapter 30</i> | 重担 / 219       |
| <i>Chapter 31</i> | 死讯 / 222       |
| <i>Chapter 32</i> | 帮手 / 229       |
| <i>Chapter 33</i> | 病玫瑰 / 239      |
| <i>Chapter 34</i> | 冒险 / 244       |
| <i>Chapter 35</i> | 葬礼和剪贴簿 / 253   |
| <i>Chapter 36</i> | 秘密 / 264       |
| <i>Chapter 37</i> | 真相 / 274       |

|                   |             |
|-------------------|-------------|
| <i>Chapter 38</i> | 夺命瞬间 / 278  |
| <i>Chapter 39</i> | 圣诞小别 / 287  |
| <i>Chapter 40</i> | 两地相思 / 292  |
| <i>Chapter 41</i> | 搜索 / 296    |
| <i>Chapter 42</i> | 我曾爱过他 / 305 |
| <i>Chapter 43</i> | 玫瑰疗养院 / 313 |
| <i>Chapter 44</i> | 好消息 / 321   |
| <i>Chapter 45</i> | 园艺 / 328    |
| <i>Chapter 46</i> | 旧伤疤 / 333   |
| <i>Chapter 47</i> | 离别序曲 / 337  |
| <i>Chapter 48</i> | 迷宫 / 341    |
| <i>Chapter 49</i> | 凶杀 / 350    |
| <i>Chapter 50</i> | 释然 / 360    |
| <i>Chapter 51</i> | 逃跑 / 373    |
| <i>Chapter 52</i> | 转机 / 379    |
| <i>Chapter 53</i> | 告别仪式 / 386  |
|                   | 尾声 / 395    |
|                   | 译后记 / 401   |

## 序幕

2009年9月

醒来的那一刻，路易莎就知道，那夜她一定又会那么做。那种感觉一直萦绕着她，就像是一场酝酿许久的暴风雨，只有她能预知其暴发的时刻。像往常一样，她能感受到明显的迹象：音乐变得不堪忍受，无关的闲聊如同即将引爆的定时炸弹一般在耳边滴答作响，回忆就像半夜床单上的跳蚤一般啃噬着。

那天早上稍晚一些的某个时刻，她看见了他的脸。那是一片云，有着和他的脸一样的轮廓。那片云飘得极低，她觉得可以伸手够着它，然后把它从天空中扯下来。她被恐惧深深攫住，直到风将他的肖像吹散在天边。从那一刻起，她便迷失了自己：在每一处水洼、每一块窗格玻璃上映出的不是她自己的脸而是他的。每个人开口说话发出的都是他的声音。院子里的每一样东西似乎都改变了各自的位置，来尽力拼出他名字中的字母：那把靠墙的梯子摆出字母“*A*”的形状，那些什么也没种的花坛里被人沿着交错的“*之*”字形翻过了土，留下的痕迹是一连串的“*M*”。只有那堆废墟保持着原来的样子，那三个仍然矗立着的烟囱映在不断变幻的天空下，如闪电划开的痕迹。早晨渐近中午，太阳缓缓移过那些没有玻璃的窗户，像一只巨大、古老的钟，在雕琢着时间。路易

莎希望那个白天就这样永远地继续下去，因为她知道夜幕降临时将会发生什么；但白天却在一片忙碌和谈话的混沌中，飞快地消逝了。

她是第一个到工地的，也是最后一个离开的。她检查了花房的门有没有关好，然后一一锁上各间小屋的门——她瞥一眼就能辨认出每一把钥匙，尽管上面没有任何标记。她顺着粗电缆一路摸索到那个防雨开关，轻轻地一触，四下便被黑暗笼罩了。月亮发着微光，她拿着手电筒横穿过一片即将变成停车场的碎石地，走过灌木丛，最后沿着围墙，踏上了只有她走过的小道。那种感觉从她心底冒出来，难以遏制。她向自己保证，这是最后一次。真真正正的“最后一次”。之前她已经跟自己发过太多次这样的誓了。

一进屋，路易莎便习惯性地打开了烧水壶的开关，随即又在水沸腾之前关掉了它；今晚她不喝茶。她又出于习惯地忙活着点油灯和蜡烛：一些大蜡烛已经燃烧得只剩下截残根，她得把手伸到玻璃烛罐里面去点火，烛芯被点着的一刹那，火苗会灼烧她的手指。她又仔细检查了一遍所有的窗户，并拉上了厚重的黄色窗帘，那样就没有人能看见她了。但是，谁又会来窥视她呢？

她在床沿上坐了会儿，等待着暖气机让屋子暖和起来，也好给自己一个改变主意的机会。但下一秒，她却又跪在地上，伸手去够床底下的酒瓶。很快，她就摸索到了那冰冷的玻璃瓶；瓶盖和瓶颈相连的地方有些黏，粘了一圈灰色的细绒毛。路易莎自己也吃了一惊。她上一次这样是什么时候？春天？是的，她意识到自己已经忍耐了整整一个夏天，难怪到现在欲望变得如此强烈。在日子被无数工作填满的那几个月里，她确实可以不去想他，因为白天工作的疲倦使她每晚都睡得很沉，梦中别无他念。但现在是九月，冷暖之交的季节，白天变得越来越短。不论她

早上起得多早，或是工作得多卖力，她不能逃避的是，每一天，她都会被迫比前一天早一点回到家里，比前一天多忍受几分钟躁动的寂静。几周之后，这些分钟便积累成了小时，而这种黑暗、沉默的时光，哪怕只是一小时，对她来说也难以承受。她打开瓶盖猛灌了几口，酒精刺痛她的喉咙。这只是她“仪式”的开始。

瓶子里剩的伏特加不多了，但对她来说已经足够：这只是开胃酒，好让她有勇气继续喝那瓶威士忌。她摇摇晃晃，爬上了床，摸索着床头上方的储物柜。柜门很小，但藏在它后面的是一个两到三英尺深的储物空间。她把整条手臂都伸进了柜里，在一堆摆放得井井有条的包和盒子间摸索。最后，她的手指触碰到了那个她想找的包。她一把把它拉了出来，用力过猛以至于自己向后跌倒在床上，那塑料包正好跌落在她的大腿上。一只威士忌酒瓶随即滚了出来。她把包里的所有东西都倒了出来，样子就像是一个小孩在倒空圣诞袜，虽然包里并没有什么能令她惊喜的东西。她把那些东西杂乱地摊放在被子上，犹豫着从哪一件开始。她感到她的喉咙、她的手腕，还有她的胸口有种悸动。她首先拿起了那只绿色的装着香根草油的小瓶子，旋开瓶盖闻了闻。瓶子里仍然有四分之一的余量。这瓶香根草油的味道每一年都会变得更淡、更陈一点，但这是他的油，是他曾用过的，而她绝对不会用其他新的瓶子取代这神圣的一只。她在耳后的皮肤上轻轻抹了一些精油，一边回想着他抹油的样子，当时他的拇指蘸着油按摩着脖子和手腕。香精油涂在每个人的皮肤上发生的反应都不同，所以她总是不能完全复原他的气味，但她不甘心。

那只威士忌酒瓶并不是他的，但那是他喝的牌子，一种不起眼的、老辈人喝的爱尔兰威士忌，他同辈的其他人都没听说过这个牌子，更不

用说喝过了。这种酒甚至在当时的伦敦都很难找到，所以现在拥有这样一瓶威士忌算是一种对残存的爱的祭奠。将瓶子紧贴嘴唇就像是他的吻，她闭上眼睛，好像他真的就在那儿。她一直喝到不能再喝了，然后颤颤悠悠地把酒瓶放到一支蜡烛旁，烛光和瓶身组成了一盏琥珀提灯。

路易莎从浴室拿来她唯一的镜子，开始化起妆来，她从那个柜子里拿出橄榄油来滋润她那些干燥了的化妆品。她用的眼影叫“黑潭”，唇膏叫“黑樱桃”，两样都有浓重的色彩，很适合肤色柔和的年轻姑娘。她把头发梳到一边，用一支发夹别住，她的动作相当粗暴，以至于她的右半边脸被整个向上提升了一截。这样一来，她的脸看起来左右不对称了。她又重新散下头发，将它们全拢到左边，像一簇长而凌乱的刘海儿挂在左脸旁。这样看起来好一些。她抖开那条裙子：它总显得比她记忆中的要小。她真的曾经穿着如此短的裙子出过门吗？每次试穿时，总免不了有那么一瞬间的紧张、担心，而每次最后裙子都还算合身，她也总会舒一口气。确切地说，她现在穿这条裙子比当时还松一些。被压皱的蓝色天鹅绒裙子，曾经是正好贴身的，但现在有些松弛地挂在她身上。她的胸部不再像从前那样可以填满它，不过她的腹部也还不太凸出。她扮了个鬼脸；昏暗的镜子中那个几乎是小女孩时的她向她撅了撅嘴。这不公平，她无法克制自己不去想。他将永远保持年轻的容貌。她去抓酒瓶，摇摇晃晃地差点把酒洒在床单上。她醉了，并且将要滑入酩酊大醉的深渊。她又喝了几口。

路易莎在昏暗的光线下环视四周。有一刻，她想不起来电视机怎么不见了。然后她记起来，它被当做花架，上面放着她夏天里晒干的一些中国灯笼花。她移开花瓶，掀起罩子，下面盖着的就是那台附带一套录像机的小电视机。那电视机也比她记得的看起来小。她父母给她买这台

电视的时候，显像管和录像带都是当时最先进的。它没有天线，遥控器也早不知道放哪儿了。它还能用吗？她回忆着上一次用它是什么时候，突然有点担心起来。她接通电源，看到屏幕亮起来了才放下心。

那盘录像带上标着“格拉斯雷克”，而就她所知，这也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她紧紧地攥着它，生怕将它摔坏了。把手指插到一盘录像带里搅乱磁带并不是什么难事。她也知道她必须毁掉它。但每过一个月，她的自信就会增长一点，她觉得她永远不会被人发现——但是一旦她暴露了，一旦情况变糟，这盘录像带将会给她带来灾难性的后果。但她完全无法控制那种欲望，于是她又将录像带塞进机器并按下播放键。

她看着熟悉的广告按照意料中的顺序一一呈现：凌晨的电视广告总是为那些在不同品牌的咖啡和雪茄间不停变换的人准备的，还有那些为饥渴而寂寞的人们提供的0898情感热线<sup>①</sup>，接着便是某部早就被遗忘了的第四频道的电视剧——这些便组成了这盘录像带的开头部分。而紧接着，便插入了一段业余拍摄的画面。当摄像机镜头晃动着靠近他时，她感受到了第一次见到他时的那种颤抖。他伸手拨开挡住眼睛的头发；你正好能看见他的黑色套头衫在手腕处散开的线头，露出涂写在手臂内侧的歌词。他们俩认识之后，他告诉路易莎，他紧张的时候甚至会忘记他花几小时写的东西。接下来是一些其他的画面，跟之前的一样，光线昏暗，音效也不好，但它们都是路易莎最珍爱的，因为她曾在那儿，在画面中。起先，她穿着蓝色的裙子坐在轻便马车里；到下一组画面时，她站在摄像机镜头的正前方，整个脑袋占据着屏幕。他也出现在画面中，对着镜头唱歌，尽管路易莎明白，那些都是为她，并且是对着她而唱

---

<sup>①</sup> 在英国，以0898开头的电话通常是高收费的热线电话，尤指电话色情服务。（译者注，下同）

的。不论后来他们俩之间发生了什么，在那个时候，她和他彼此热烈地渴望着对方，这些录像像是最好的明证。她承认，这是她不舍得毁掉这盘录像带的真正原因。

在录像最后的尖叫声中，亚当·格拉斯雷克出现在画面中，直视着镜头。路易莎经过一阵混乱的摸索终于找到了暂停键，定格住了他的面庞。他正看着她，眼神中充满渴望和谴责。悲伤几乎将她温柔地吞没。她向前倾斜着身体，似乎在等待一个拥抱。她几乎确信她那强烈的渴求能产生足够的力量将他从电视的定格画面中拖出来，重新赋予他生命。但她得到的唯一回应，只是她和电视屏幕间静电的一吻。

## Chapter 1 审讯

2009年9月

他们还没有对他提出任何指控。这很关键。只要他们不指控他，他就可以对自己说他只是个目击者，而不是帮凶。保罗环顾着这间囚室。这里没有窗户，从墙顶上的那排方形磨砂玻璃砖外透进来的光也仅够他辨别昼夜，却并不能让屋子更暖和些。外面一定很温暖，或者如果按照前几天的天气状况，甚至会很热。他记得他走下一段不长的楼梯，穿过一扇镶嵌门之后进入了这条一目了然的狭窄通道，他估计这里一定是这栋建筑的地下部分。这儿摸上去到处都是冷冰冰的；他可以透过袜底感觉到那冰冷、坚硬的地板。那条棕色的粗糙毯子没能帮上什么忙；保罗折腾了一整夜，一会儿脖子疼拿它当枕头，一会儿又冻得瑟瑟发抖不得不把它盖在身上。他还算睡着过一小会儿，因为他记得夜里被噩梦惊醒过，但他感觉似乎已经几个星期没有合过眼了。他很想上厕所，憋得腹部绞痛，但是那个小钢盆旁边没有纸，而他又不想叫人来，因为担心丹尼尔在附近会听到他的声音。他有可能就关在隔壁；寂静并不代表什么。当

他这间牢房的门被拉出，牢门哐当一声被重重地甩开时，他正仔细研究着他的指尖，琢磨着要多久后那蓝色的墨水印才会从指纹上完全褪去。之前他并不了解监狱里的各种声音。但这些对于丹尼尔来说却并不陌生，早在他第一次被逮捕之前，他就已经继承了一种关于沉重的铁门和装有警报系统的通道的家族记忆，他早就跟他说过劳改、警局和“肮脏之人”<sup>①</sup>。保罗对警察一直保持着一种心不在焉的尊敬，这种态度是那些从没真正相信过自己会招惹上警察的人所不能体会的。

一个穿着制服的警官告诉他该是重新回到审讯室的时候了。他猜测着他们今天又会如何审讯他。昨天他就熬过了一场密集的、长达一小时的拷问，还得亏了他之前受过的训练。如果他们逮住了你，丹尼尔曾说过，绝不回答，也绝不解释。只要你不说话，他们就拿你没办法。当然，他当时说这些是为了作好准备，好让保罗为他所犯下的抢劫，或是销赃，或是侵犯等指控作辩护，但这条原则想必也同样适用于保罗现在遇到的这类状况。他越想越自信，他们没有办法证明当时他在那儿。

他们在走过通道时经过了一间盥洗室：保罗恳求能去一趟，长官可怜他，就站在隔间外等他。那就像是学校里考试的时候，如果学生要去洗手间，监考老师就会护送你到厕所，然后在小便池边徘徊着，就像是你在便池里用隐形墨水写了答案似的。和学校的厕所一样，这间盥洗室里的隔间也会放大里面的声音。保罗

<sup>①</sup> 在英国，警察常被贬低称为“肮脏之人”。



开始解大号，但溅起的水声令他尴尬不已。在这里，墙和天花板的连接处是更多的磨砂玻璃砖；任何人都不可能从窗户逃出去。他很庆幸水槽的上方没有镜子。他试的第三个皂液器里确实还有点肥皂：那团喷出来的泡沫看上去柔软而蓬松，但当他用它洗完脸之后却发现皮肤变得紧绷、疼痛，就好像他往脸上泼了漂白剂。他试着用小拇指蘸一点来清理牙齿，但是那肥皂的味道太苦了，他只好把它吐到水槽里。

是跟以前一样的同一间屋子，完全没有窗户的深蓝色的墙，让这间屋子在任何时候看起来都像是半夜。只有在门上齐膝高处的通风口，让保罗放心他们不会全被闷死在这里。那张黑色的富美家<sup>①</sup>胶木面板桌子做工粗糙；他们的椅子也是黑色塑料贴面的木头椅，但唯独他坐的那张是橘黄色的塑料椅，并用螺栓固定在地板上。那台双卡式录音机占据了桌子的一半。警官也跟之前一样：探长沃本和一个女人，那女人曾经告诉过他她的头衔，但她旋即又让他叫她克莉丝汀，所以他当时就没记住她姓什么，也不记得她是什么头衔。他们看起来精神都不错，这让保罗意识到，昨晚当他在局子里过夜的同时，他们可是回家去享受了他们自己的床铺、淋浴和马桶。沃本刮过胡子——他面颊上的皮肤看起来是粉红色的，生气勃勃——但他的下巴上已经有青色的胡楂隐约可见。保罗摸了摸自己的下巴，回忆着上一次刮胡子是什么时候。四天前？五天前？再有几天他就能蓄成络腮胡了。

<sup>①</sup> 富美家是美国商标名称，主营家具塑料贴面等。

他很难想象克莉丝汀真的是名警官。她抹口红，戴耳环，头发也修剪有型。和前天那个将他的皮带、手机、钥匙和鞋子拿走的矮胖、刻薄的女人相比，她简直太不一样了。在保罗看来，只有那个名叫罗布的五十多岁的责任律师看起来还像那么回事。他睡眼惺忪，头发油腻腻的，看起来像是个熬夜的家伙。保罗记得，昨天他刚到警局的时候就是这个样子，从他那卵形图案的领带和破旧的鞋子来看，他大多数时间应该就是这副模样了。

沃本死盯着他，克莉丝汀则微笑着，然后垂下了眼帘。他希望他能知道他们在想什么。丹尼尔喜欢用肢体语言：很自然，他比保罗见过的任何人都更擅长猜透别人的心思。他总是知道你在想什么。而正因如此，对他撒谎并不容易。

录音机咔嗒一声响之后开始工作。“2009年9月1日，9时20分，保罗·西弗斯审讯继续，”沃本说道，“我们正在谈论同年8月30日晚发生的案件。你睡觉的时候，我们和斯加洛克聊了聊。他全都告诉我们了。”

保罗并不相信他，反倒觉得受到了侮辱。沃本拿他当白痴吗？丹尼尔也许什么都做得出，但是他不会向警察告密。卡尔曾经说过那个警察们常要的心理小游戏：那是他们受训的一部分，他们用心理学家设计好的误导性语言来吓唬你。沃本所说的话要怎么解释全看保罗如何反应，而他一开口就告诉沃本，他的小把戏没能奏效。

“我不信。”

“那好吧。”沃本耸了耸肩。他举起一张照片。保罗还没来得

